

招警考试警务知识：公安机关警务用语汇编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9/2021_2022__E6_8B_9B_E8_AD_A6_E8_80_83_E8_c24_19368.htm 进一步提高民警素质，维护公安机关和人民警察的良好形象，规范执法办案行为语言，根据《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内务条令》，我们编写了公安机关警务用语，供广大民警参考使用。

一、接警部分

- 1、值班民警接通报警电话时，首先应该说“您好，这里是某某派出所（或其他部门），请讲”，然后主动引导报警人讲清案由、时间、地点等要素。
- 2、在报警人心情焦急、紧张的情况下，值班民警的语气要婉转，用“请不要着急，我们尽快赶赴现场”等语言。
- 3、当报案人一时难以正确表述案情时，可用“您讲的情况我已大致了解，但还有几个情况请您再讲一下”。
- 4、当报警人再次催促或重复报案时，则用“我们已经通知民警来了，我们再催促一下。”
- 5、当接到群众（非当事人）的报警电话时，应主动说：“谢谢您”。
- 6、当接到群众紧急求助的电话时，应尽力为群众排忧解难，用“不要着急，我们马上来”来回答。如果是难以解决的求助问题，就说“很抱歉，这个问题难以解决，我们可以帮您联系一下，同时也请您向某个部门求援。”
- 7、当接到群众咨询电话时，应当热情地为群众解答，如果一时无法解答时用“对不起、我们不太了解，请您向某个部门去咨询”。
- 8、当接到一些语言粗鲁、不礼貌的报警电话，应告诫对方，“请注意语言文明”、“这里工作繁忙，请不要妨碍我们的工作”

二、受、立案部分

- 1、群众来报警时应讲：“您好，请问您有什么事情”、“请您将事情的经过如实地、尽量详细

地讲一下”，听完陈述后：（1）属于本单位管辖的案件，在办理有关手续后应讲：“您反映的情况，我们已受理，我们会尽快办理”。（2）属于本单位其他部门（派出所）管辖的案件，应讲：“对不起，您反映的情况，属于XXX部门（派出所）管辖，联系电话是XXX（或地址）”或者“请稍等，我给您联系一下”。（3）不属于公安机关管辖的，应讲：“对不起，您反映的情况，属于XXX单位管辖，请您与XXX单位联系，请他们帮助解决”。（4）属于情况紧急的应讲：“请您带路，我们马上过去”。

2、当群众扭送违法嫌疑人员来本单位时，讲：“您好，请问是什么事情”，需要调查取证的应讲：“谢谢您（们）对我们工作的支持，再见”。

3、当群众来检举，揭发时应讲：“您好，请问有什么事情”，离开时，应讲：“感谢您反映的情况，我们会尽快予以核实”。

4、双方当事人来本单位要求处理的：“请问有什么事情需要我们解决”。

5、当违法人员投案自首的应讲：“请问有什么事情”，听完自首人员陈述后应讲：“你能主动投案自首，我们表示欢迎，希望你能如实交待（犯罪）违法事实”。

三、调查取证部分

1、对需要传唤到所（科、队）接受调查的当事人，在传唤应讲：“我们是XXX市（县、区）公安（分）局的民警，这是我们的证件，你因涉嫌XXX事，现对你口头传唤，[如书面传唤，请你签字（同时出具传唤证）]，请你跟我们到派出所（科、队）接受调查”。

2、在向证人或受害人取证时应讲：“打扰了，我们是XXX市（县、区）公安（分）局的民警，这是我们的证件，因XXX事情，需要向您了解情况，希望得到您的支持”。当询问证人，证人表示不配合情况时则讲“同志，协助警方调

查是公民应尽的义务，请给予配合”。调查取证完毕后应讲：“谢谢”。3、对于需要采取强制措施办理各种法律手续的人应讲：“根据XXX规定，现决定对你进行XXX（如留置盘问、传唤等），请你签字（同时出具法律文书）”。4、向当事人、证人调查取证，在制作笔录前应讲：“请你如实提供情况，有意作伪证或隐匿证据，要负法律责任”。5、笔录制作完毕后应讲：“请你核对一下笔录，不对之处，可以补充更正。”当事人、证人看完（或听完）笔录后应讲：“请你在笔录上签字捺印。”6、在对公共场所、居民住宅、人身执行搜（检）查任务时应讲“我们是XXX市（县、区）公安（分）局的民警，现依法对你的（场所、住所、人身）进行搜（检）查，这是我们的证件，请配合”。四、巡逻、值勤部分（一）接警求助。人民警察在巡逻执勤中接受群众报警求助，首先应向报警求助群众敬礼，并讲：“您好，有什么事情需要帮忙”。在听陈述后，根据不同情况按下列要求回答：1、需要采取紧急措施或马上能解决的讲：“我们马上处理（或请您带我们过去）”。2、需要调查或能解决但不能当场解决的应讲：“请放心，我们会尽快处理的，请您留下姓名、地址，我们会主动和您联系”。3、属于本单位其他部门（派出所）管辖的案件，应讲：“对不起，您反映的情况，属于XXX部门（派出所）管辖，联系电话是XXX（或地址）”。4、不属于公安机关管辖或解决不了的应讲：“对不起，您反映的情况属于XXX单位管辖，请您与XXX单位联系，请他们帮助解决”。5、当离开群众时应讲：“再见”。（二）盘问、检查。人民警察在巡逻中，如发现违法犯罪嫌疑人应讲：“我们是XXX市（县、区）公安（

分)局的民警,这是我们证件。”然后根据需要再进行盘问。如需检查身份证时应讲:“请出示你的身份证明”等。在盘查中遇到拒绝时应讲:“我们是根据《人民警察法》第九条规定依法执行公务,请你配合”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